

南投縣「教師取得較高學歷改敘薪級」申請單

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0 日府人任字第 1060010721 號函訂定

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6 日府人任字第 1070127957 號函修正

具 結 事 項	一、本人_____奉准自_____學年度起至_____學年度止，於_____進修，並已取得較高學歷（☐碩士☐博士），茲檢齊以下證件送達本校人事單位，請准予辦理改敘。 二、本人選擇下列方式辦理改敘（一經選用，不得更改），依規並受所聘職務等級最高本薪之限制（倘取得較高學歷時所敘薪點高於最高本薪薪點，仍敘原薪級）： ☐新制-依據教師待遇條例第 10 條第 1 項規定，大學學歷取得碩士學位，提敘薪級 3 級；大學學歷逕修取得博士學位，提敘薪級 5 級；碩士學歷取得博士學位，提敘薪級 2 級。 ☐舊制-依據教師待遇條例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，得適用施行前（按新學歷起敘，採計不含進修期間之服務成績優良年資及提敘有案之職前年資）之規定辦理改敘。 本人已充分瞭解上開規定所致敘薪結果之差異，絕無異議。 申請人簽名具結：_____				
檢 附 證 件	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 data-bbox="368 1077 454 1424">舊 制</td><td data-bbox="454 1077 1517 1424"> ☐最高學歷畢業證書_____件。 ☐最高學歷在學歷年成績單_____件。 ☐學校同意進修簽呈_____件。 ☐歷年成績考核通知書_____件。 ☐初任正式教師敘薪通知書_____件。 ☐其他_____件。 </td></tr> <tr> <td data-bbox="368 1424 454 1659">新 制</td><td data-bbox="454 1424 1517 1659"> ☐最高學歷畢業證書_____件。 ☐學校同意進修簽呈_____件。 ☐最近一年成績考核通知書_____件。 ☐其他_____件。 </td></tr> </table> （以上證件繳附影本，由當事人自行勾記並依序裝訂，人事單位負責查核，並須加蓋<u>與正本相符</u>及<u>職名章</u>。）	舊 制	☐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_____件。 ☐ 最高學歷在學歷年成績單_____件。 ☐ 學校同意進修簽呈_____件。 ☐ 歷年成績考核通知書_____件。 ☐ 初任正式教師敘薪通知書_____件。 ☐ 其他_____件。	新 制	☐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_____件。 ☐ 學校同意進修簽呈_____件。 ☐ 最近一年成績考核通知書_____件。 ☐ 其他_____件。
舊 制	☐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_____件。 ☐ 最高學歷在學歷年成績單_____件。 ☐ 學校同意進修簽呈_____件。 ☐ 歷年成績考核通知書_____件。 ☐ 初任正式教師敘薪通知書_____件。 ☐ 其他_____件。				
新 制	☐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_____件。 ☐ 學校同意進修簽呈_____件。 ☐ 最近一年成績考核通知書_____件。 ☐ 其他_____件。				
人事單位 核 章	上列文件均檢齊無誤，並經本校人事室____年____月____日簽收，完成申請。 _____（蓋職名章）				

說明：

（一）請服務學校人事人員於教師獲得入學進修資格時，先將有關申請改敘權益詳盡說明，日後於取得較高學歷後，如因教師個人因素致延誤申請者，後果自行負責。

（二）如有相關年資採計疑義，請洽辦本府人事處任免銓敘科，電話：049-2242753。